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ptima Automobil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傲迪瑪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8)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 GEM 買賣的證券將會存在高流通性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傲迪瑪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收益	5	49,431	87,8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694	1,135
貿易存貨變動	12	(32,849)	(68,650)
所用材料成本	12	(6,836)	(6,898)
營銷及廣告開支		(247)	(393)
僱員福利開支	7	(5,918)	(6,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752)	(1,6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710)	(1,20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569)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	(11)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35)	(45)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169)	(49)
融資成本	8	(114)	(264)
短期租賃開支	7	(26)	(112)
其他開支		(2,161)	(2,69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7	308	(1,334)
所得稅開支	9	(202)	(181)
年內溢利／（虧損）		106	(1,515)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b>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除稅後)</b>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66</b>	(36)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將累積匯兌儲備 重新分類	–	1,595
於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時將累積匯兌儲備 重新分類	–	11
	<u>66</u>	<u>1,570</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後)		
	<b>66</b>	1,570
	<u>66</u>	<u>1,570</u>
<b>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b>	<b>172</b>	55
	<u>172</u>	<u>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b>106</b>	(1,515)
	<u>106</u>	<u>(1,51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b>172</b>	55
	<u>172</u>	<u>55</u>
每股溢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新加坡分)	11	<b>0.01</b>
		<u>(0.18)</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7	3,589
使用權資產		1,373	2,885
合營企業權益		–	–
聯營公司權益		–	–
按金	13	48	7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848</u>	<u>6,54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441	1,6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697	5,1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9	5,381
流動資產總值		<u>13,547</u>	<u>12,21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7,861	5,817
租賃負債		527	827
銀行及其他借貸		586	1,349
即期稅項負債		406	373
流動負債總額		<u>9,380</u>	<u>8,366</u>
流動資產淨值		<u>4,167</u>	<u>3,84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015</u>	<u>10,389</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01	1,466
銀行及其他借貸		5	790
其他應付款項	14	–	1,896
遞延稅項負債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06</u>	<u>4,152</u>
資產淨值		<u>6,409</u>	<u>6,237</u>
<b>權益</b>			
股本	15	1,497	1,497
儲備		4,912	4,740
權益總額		<u>6,409</u>	<u>6,237</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傲迪瑪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600 Sin Ming Avenue #03-00 Singapore 575733。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新加坡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汽車租賃業務以及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汽車貿易。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Red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視Red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最終控股公司。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 (a) 呈列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某一項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合併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以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的事項及環境之經濟特徵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於新加坡經營業務及新加坡元為本集團呈列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謹請留意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了會計估計及假設。縱然此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目前事件及行動的最深入了解及最佳判斷，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及假設不符。涉及較大程度之判斷或複雜性較高者，或其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轉換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的列報貨幣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 <sup>3</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了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該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了新的要求，包括：於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項目；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以及改善財務報表中披露資料的彙總及分解。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內容已被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準則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作出了微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款。預計應用這項新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在確認和計量方面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它將會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和呈列方式。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乃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並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服務以及所需業務策略不同，故各分部之管理工作均為獨立進行。

以下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之營運：

- 汽車售後服務—檢測、維修服務及保養
- 汽車租賃服務—提供汽車租賃服務
- 汽車供應業務—買賣汽車及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

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的溢利或虧損（即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評估。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乃與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貫徹計量，惟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員工成本、融資成本以及企業開支未列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不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以及與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非直接應佔的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但不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若干租賃負債及與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非直接應佔的公司負債。

(a)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 業務 新加坡千元	調整及 對銷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928	1,065	33,438	-	49,431
分部間銷售	69	-	-	(69)	-
	<u>14,997</u>	<u>1,065</u>	<u>33,438</u>	<u>(69)</u>	<u>49,431</u>
分部溢利	<u>5,318</u>	<u>556</u>	<u>150</u>	<u>-</u>	6,0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4
未分配員工成本					(3,318)
未分配企業開支					(2,429)
未分配融資成本					<u>(83)</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308</u>
其他分部資料					
未分配折舊					(564)
未分配所得稅					<u>(202)</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 業務 新加坡千元	調整及 對銷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b>分部收益</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842	3,313	69,684	-	87,839
分部間銷售	<u>126</u>	<u>-</u>	<u>-</u>	<u>(126)</u>	<u>-</u>
	<u>14,968</u>	<u>3,313</u>	<u>69,684</u>	<u>(126)</u>	<u>87,839</u>
分部溢利	<u>4,558</u>	<u>1,439</u>	<u>721</u>	<u>-</u>	6,71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2
未分配員工成本					(3,429)
未分配企業開支					(3,162)
未分配融資成本					(11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569)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u>(11)</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u>(1,334)</u>
<b>其他分部資料</b>					
未分配折舊					(564)
未分配所得稅					<u>(181)</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汽車售後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b>分部資產</b>	<u>3,836</u>	<u>1,366</u>	<u>4,814</u>	10,016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未分配使用權資產				717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9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229</u>
資產總值				<u>16,395</u>

	汽車售後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分部負債	<u>1,080</u>	<u>574</u>	<u>3,624</u>	5,278
即期稅項負債				406
未分配銀行借貸				554
未分配租賃負債				763
未分配公司負債				<u>2,985</u>
負債總額				<u>9,98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汽車售後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分部資產	<u>4,251</u>	<u>4,358</u>	<u>1,803</u>	10,412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未分配使用權資產				1,407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81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525</u>
資產總值				<u>18,755</u>

	汽車售後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分部負債	<u>1,115</u>	<u>1,468</u>	<u>1,098</u>	3,681
即期稅項負債				373
未分配銀行借貸				1,708
未分配租賃負債				1,483
未分配公司負債				<u>5,273</u>
負債總額				<u>12,518</u>

除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除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若干銀行借貸、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 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b>其他分部資料</b>				
非流動資產添置	177	2	-	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	(456)	(11)	(7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74)	-	(174)
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36)	1	-	(35)
其他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	(169)	(169)
員工成本	(2,195)	(146)	(259)	(2,600)
融資成本	-	(31)	-	(31)
	<u>          </u>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供應 業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b>其他分部資料</b>				
非流動資產添置	134	33	232	3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6)	(1,123)	(8)	(1,5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654)	(14)	(668)
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46)	1	-	(45)
其他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	(49)	(49)
員工成本	(2,674)	(407)	(290)	(3,371)
融資成本	-	(150)	(1)	(151)
	<u>          </u>	<u>          </u>	<u>          </u>	<u>          </u>

非流動資產添置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添置。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b>地區資料</b>				
新加坡(所在地)	<b>16,788</b>	19,621	<b>2,586</b>	6,233
中國	<b>32,643</b>	68,218	<b>214</b>	241
合計	<b>49,431</b>	87,839	<b>2,800</b>	6,474

\* 特定非流動資產(任何金融資產除外)

## 5.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入</b>		
服務收入	<b>14,754</b>	14,240
保修收入	<b>174</b>	602
汽車供應收入	<b>33,438</b>	69,684
<b>其他來源收入</b>		
汽車租金收入	<b>1,065</b>	3,313
	<b>49,431</b>	87,839
<b>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b>		
時間段	<b>14,928</b>	14,842
時間點	<b>33,438</b>	69,684
	<b>48,366</b>	84,526

(a) 合約資產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益相關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合約資產	<u>585</u>	<u>1,012</u>

(i) 合約資產的性質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主要指本集團汽車售後服務業務項下部分完成的汽車維修服務。

當權利成為無條件（倘汽車維修服務完成）時，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影響合約資產的典型付款條款為本集團一般於相關服務完成後向客戶開票收取付款。

(ii) 預期合約資產收回或結算的時間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一年內	<u>585</u>	<u>1,012</u>

(iii)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運用撥備矩陣進行，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而定，原因是產生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基礎相同。合約資產之撥備率乃根據按相似虧損模式劃分之貿易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而定。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屬不重大，故並未作出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益相關的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合約負債	<u>5,190</u>	<u>2,515</u>

(i) 合約負債的性質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由尚未提供相關貨品或服務時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所引致。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主要指本集團汽車售後服務業務及汽車供應業務下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

(ii) 未履行之履約責任

本集團已對其汽車售後服務及汽車供應業務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內的實際權宜方法，故概不包括有關本集團在其履行服務及供應收入合約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取得之服務及供應收入的資料，服務及供應收入合約有一年或以下的原有預期期限。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負債並不包括本集團日後通過達成與客戶訂立的服務及供應收入合約所載的條件而可能賺取的任何代價。

(iii)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2,515	1,973
因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5,242	2,484
於年內確認為收益的合約負債內列賬的款項	(2,476)	(1,998)
匯兌調整	(91)	56
	<u>5,190</u>	<u>2,51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5,190</u>	<u>2,515</u>

(c) 自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的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獲得合約的重大增量成本。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53	1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80	854
匯兌收益	–	3
利息收入	5	3
廢鋼銷售	–	97
終止租賃	22	–
其他	34	20
	<u>694</u>	<u>1,135</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收入的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 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核數師酬金	142	1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直接折舊開支	553	1,296
— 間接折舊開支	199	319
— 總計	<u>752</u>	<u>1,615</u>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直接折舊開支	174	654
— 間接折舊開支	536	550
— 總計	<u>710</u>	<u>1,204</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507	6,354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11	446
— 總計	<u>5,918</u>	<u>6,800</u>
— 直接僱員福利開支	492	574
— 間接僱員福利開支	5,426	6,226
— 總計	<u>5,918</u>	<u>6,800</u>
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35	45
其他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69	4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	32
短期租賃開支	<u>26</u>	<u>112</u>

## 8.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利息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68	146
銀行借貸利息	37	88
關聯方／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利息	9	30
	<u>114</u>	<u>264</u>

## 9.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款項指：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b>中國</b>		
即期稅項		
— 本年度	—	41
<b>新加坡</b>		
即期稅項		
— 本年度	202	16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
所得稅開支	<u>202</u>	<u>181</u>

新加坡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稅率計算(二零二四年：1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10. 股息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11. 每股溢利／（虧損）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年內每股基本及攤溢利／（虧損）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新加坡千元）	<u>106</u>	<u>(1,51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u>850,000,000</u>	<u>850,000,000</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溢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基於已發行850,000,000股（二零二四年：85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

## 12. 存貨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零配件	1,423	1,632
汽車	<u>18</u>	<u>33</u>
	<u>1,441</u>	<u>1,665</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存貨及所用材料成本的變化分別為32,849,000新加坡元及6,836,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68,650,000新加坡元及6,898,000新加坡元）。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10	2,363
減：減值虧損	(101)	(18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a))	2,209	2,181
合約資產 (附註5(a))	585	1,0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951	2,042
	<u>7,745</u>	<u>5,235</u>
分類為：		
即期部分	7,697	5,164
非即期部分	48	71
	<u>7,745</u>	<u>5,235</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汽車租賃業務產生的租賃應收款項為2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106,000新加坡元）。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客戶獲授的信貸期通常介乎30天至90天。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30天內	848	609
31天至60天	422	334
61天至90天	244	221
91天至180天	372	296
181天至365天	179	497
超過365天	144	224
	<u>2,209</u>	<u>2,181</u>

於報告期末，按逾期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未逾期	<u>518</u>	<u>137</u>
少於60天	777	821
61天至90天	223	212
91天至180天	368	307
181天至365天	179	480
365天以上	<u>144</u>	<u>224</u>
	<u>1,691</u>	<u>2,044</u>
	<u><u>2,209</u></u>	<u><u>2,181</u></u>

未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	1,080	1,115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591	4,083
合約負債	<u>5,190</u>	<u>2,515</u>
	<u><u>7,861</u></u>	<u><u>7,713</u></u>
分類為：		
即期部分	7,861	5,817
非即期部分	<u>-</u>	<u>1,896</u>
	<u><u>7,861</u></u>	<u><u>7,713</u></u>

附註：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60天。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千元
30天以內	605	558
31天至60天	288	432
61天至90天	165	100
超過90天	22	25
	<u>1,080</u>	<u>1,115</u>

## 15. 股本

	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新加坡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000,000,000</u>	<u>160,000</u>	<u>28,191</u>
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50,000,000</u>	<u>8,500</u>	<u>1,497</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新加坡的一站式汽車售後服務提供商，為客戶提供全面及綜合的汽車相關解決方案。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全面的汽車售後服務，專注於檢測、保養及維修服務；(ii)提供短期及長期汽車租賃服務；及(iii)向新加坡及海外國家客戶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及向中國客戶供應汽車。本集團於新加坡運營兩個服務中心及一間噴塗工場。我們的服務中心配備先進的診斷設備及設施，可提供全面的汽車售後服務（噴塗服務除外，其由我們的噴塗工場進行）。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湖南傲迪瑪汽車有限公司在中國大陸的平行進口車貿易及相關業務主要於華中及華南地區經營，由執行董事胡武安先生擔任其總經理，主要打造進口汽車、汽車零部件及其配套服務為主業的供應鏈，為客戶提供平行進口汽車以及安全、快捷、有價格優勢、靈活車輛配套金融保險的「一條龍」優質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汽車供應收入減少約36.3百萬新加坡元至約33.4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度」）則為約69.7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五年度較二零二四年度向中國大陸客戶銷售的汽車減少約35.6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汽車售後服務收入保持穩定，而汽車租賃業務收入因出售用作租賃的汽車而較二零二四年度減少約2.2百萬新加坡元。

## 前景

本集團仍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狀況及不穩定的經濟環境保持謹慎，並明白於二零二六年面臨的挑戰。本集團將對擴張持審慎態度，並將繼續專注於增強其於新加坡汽車售後服務業務及短期及長期租賃業務中的地位，並提高其於中國大陸市場的汽車、零部件及相關產品銷售的市場份額。本公司亦尋求任何切實可行的股權投資或業務分部進行擴張，如生物保健、綠色環保水能技術、新零售、電子商務、特許經營管理、保險經紀、預製菜加工、新能源業務等，在科技發展飛速進步的當下，本集團也會對低空領域經濟及智慧城市相關業務發展可行性進行分析，以適應本集團在中國的市場進入多元化。

於二零二一年，新加坡政府公佈《二零三零年新加坡綠色發展藍圖》，其中有各種與運輸及汽車行業有關的倡議。

此倡議包括促進轉向清潔能源汽車，特別是電動汽車（「**電動汽車**」），因為這是迄今為止被視為最具發展前景的清潔能源汽車技術之一。為使本集團在新的市場發展及新品種汽車帶來的挑戰方面作好準備，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獲得新技術及設備，並提升我們的汽車專家技能。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49.4百萬新加坡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度的收益為87.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8.4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與二零二四年度相比，二零二五年度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的銷售額減少約36.3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調整了業務戰略，調整業務戰略乃受到政策和戰略調整帶來的暫時性影響。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度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二零二五年度產生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度減少約0.3百萬新加坡元及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 所用材料成本及貿易存貨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度，所用材料成本及貿易存貨變動較二零二四年度減少約35.9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的相關銷售以及汽車售後服務減少。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二零二四年度的約6.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9百萬新加坡元至二零二五年度的約5.9百萬新加坡元。這主要是由於對員工成本進行了成本控制。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約1.4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於二零二五年度處置了汽車。

## 其他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度，其他開支維持相對穩定在約2.2百萬新加坡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為2.7百萬新加坡元。

## 所得稅開支

由於新加坡運營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產生應課稅溢利，本集團計提所得稅開支約202,000新加坡元。

新加坡及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所得稅開支須就產生的溢利分別按17%及25%的稅率繳稅。

##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0.1百萬新加坡元及0.2百萬新加坡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度錄得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5百萬新加坡元及0.06百萬新加坡元。年內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五年度並無發生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4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5.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權益總額分別約為4.2百萬新加坡元及6.4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約0.6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1.3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3（二零二四年：1.1）。債務總額包括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貸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與權益比率（界定為債務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銀行及其他借貸而不適用（二零二四年：0.2）。

## 資本架構

於年內，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僅包括普通股。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從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受若干風險所限，可能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如下。此外，本集團活動承受貨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等各類財務風險。

所識別主要風險	所識別主要風險說明	減輕風險
1 由於新加坡政府於二零三零年前推動逐步淘汰內燃機（「內燃機」）汽車，並於二零四零年前使所有車輛使用更清潔的能源，因此存在過渡風險。	鑒於新加坡政府的願景為到二零四零年逐步淘汰內燃機汽車，並使所有車輛使用更清潔的能源，本地汽車行業正轉向電動汽車。因此，如不盡快適應，本集團可能面臨以下挑戰：1) 由於電動汽車的活動部件較少，可能只需要每年或兩年進行一次維修，因此服務及維修量減少，維修廠的收入隨之減少；2) 維修電動汽車的合格技師數量不足；及3) 難以獲得新的電動汽車診斷技術。	本集團欲通過以下方式來減輕可預見的挑戰：  1) 擴大其他本地收入來源，如汽車租賃，同時向國外其他行業多元化發展；  2) 購置電動汽車，安裝電動汽車充電器，尋求指定為特斯拉認可的車身修理廠，以為員工提高電動汽車的處理、培訓及接觸；及  3) 尋找潛在合作夥伴及由於即將到來的電動汽車革命而可能出現的商機。

## 所識別主要風險

## 所識別主要風險說明

## 減輕風險

- 2 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主要來自於新加坡及中國，本集團的銷售表現易受該兩個國家的政策及其金融、社會及經濟環境變化的影響。
- 本集團的銷售表現易受非本集團所能控制的新加坡及中國的經濟、金融或社會狀況的任何變化或發展的影響，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1) 新加坡政府限制及收緊擁車證（「擁車證」）配額的規定，最多只能取代道路上取消登記的車輛數量。因此，隨著道路上的車輛數量減少，對本集團的汽車售後服務的需求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及
  - (2) 具經驗及技術的員工（如服務顧問及技術人員）的供應。其中許多人士並非新加坡公民。因此，如新加坡的人力政策有任何不利的變化，有關外國工人的供應或勞動成本可能會受到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盈利能力。
- 3 本集團物業均為租賃而非由本集團擁有。
- 本集團在中國及新加坡的業務所佔用的物業大部分為租賃物業。因此，本集團會不時地受到租金波動的影響。如本集團的租賃物業的租金及公用設施費有任何顯著增加，或在現有租約到期後被迫交吉，將會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將緊跟最新的國家新聞及政策變化，以便迅速做出反應，同時多元化發展及加強我們的各種收入來源。例如：
- 1) 派遣我們的技術人員參加電動車的技術提升課程，以確保我們能够在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能够維修及服務電動車。
  - 2) 由於擁車證的限制，以及隨著汽車價格的上漲，消費者希望以租車來代替。因此，本集團亦因此增加其租賃車隊。
  - 3) 使收益在地域及行業上多樣化。
- 為盡量減少租金開支的不可預見波動，本集團已與業主訂立長期合約，在可預見期間內固定租金。本集團亦不時物色其他可負擔得起的租賃場所，並如可在不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很大影響情況下節省大量租金成本，則可能會搬遷。

## 貨幣風險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支出主要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計值，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或於經營時遭受流動性困難，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對沖交易或遠期合約安排。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委託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監督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及債務人信貸史相關程序。本集團或會授予客戶信貸期，視乎彼等之背景及付款歷史之評估而定。

此外，於接納任何客戶信貸條款要求之前，本集團的營運團隊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以及界定客戶信貸限額。本集團營運總監持續定期檢討客戶相關信貸限額及授予客戶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營運團隊將透過會計及企業管理局門戶查詢客戶公司詳細資料（包括註冊成立時間、經營狀況及破產記錄、繳足股本金額及年度備案記錄），評估客戶效度。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嚴格控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從而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通常並不需要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融資額度，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到期情況分析乃基於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作出。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銀行及其他借貸、租賃負債及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產生的利率風險。該等存款及借款因應當前市況按浮動利率計息。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計息資產及負債，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依賴於浮動利率的變化。

## 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5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50,000,000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前景」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聯屬公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尚未解除的與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有關的擔保（二零二四年：無）。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及機動車輛之租賃負債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或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及相關資產作抵押。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8名僱員（二零二四年：12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5.9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6.8百萬新加坡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參與新加坡法例第36章中央公積金法規定的中央公積金，並已根據上述法例法規作出相關供款。除上述者外，我們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個人表現、所展示之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資比較資料及本集團表現獎勵僱員及董事。本集團透過內部及外部培訓提升其僱員之專業技能及管理水平。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具才能之員工，薪酬待遇會作定期檢討。我們根據個人及本集團之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提供表現花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如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所載的條文。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購股權獲授出，且於二零二五年年初及年末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年初及年末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85,000,000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之持續增長至關重要。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出。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已應用有關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交易必守標準」）。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6條，對於所有因任職或受僱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而可能擁有與本公司證券相關的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言，董事亦已要求彼等在交易必守標準禁止董事買賣證券的期間，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載列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完整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明先生、易婧女士及戴曉彥女士）組成。主席為朱健明先生，彼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及5.28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認為有關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要求以及其他適用法定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相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 更換董事

張力中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執行董事。

## 報告期間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公告日期對本集團有重要影響的任何重大事件。

## 刊發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同時，本人對所有董事、管理層及員工於過去一年的辛勤工作及付出表示謝意及感激。

承董事會命  
傲迪瑪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武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武安先生、洪禮強先生、聶麗女士及林小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明先生、易婧女士及戴曉彥女士。

本公告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ow.sg](http://www.ow.sg)。